

证券代码：300057

证券简称：万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0-056

债券代码：123012

债券简称：万顺转债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6月30日，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7年8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全文》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017年8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及全文》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调整。2017年9月1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截至2017年11月23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全部股票购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8,380,088股，锁定期自2017年11月24日至2018年11月23日。

2019年5月15日，公司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60,175,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5203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04078股。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调整为21,879,800股。

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19年6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9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止，如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可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21,879,800股，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任何股票。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事项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于2020年8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未全部出售股票的，则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基于目前证券市场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状况，为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目的和激励作用，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9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止。

三、决策程序

（一）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基于目前证券市场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状况，为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目的和激励作用，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9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止。

四、备查文件

（一）《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